

蕭美琴 許添財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三案，請提案人黃委員偉哲說明提案旨趣。

黃委員偉哲：（14 時 4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等 14 人，鑒於電子競技運動正在全球快速發展，世界各地的區域性聯盟紛紛成立，而我國電競團體也於世界電子競技賽場屢獲佳績，以韓國為例，光是結合電子競技及線上遊戲軟體其所衍生創造之產業價值預估超過百億新台幣，顯見電子競技產業儼然成為創新產業的亮點之一，但因體育署的 102 年計劃中無電競運動的相關計畫，為此，建請行政院立即督促教育部體育署針對我國電子競技軟體產業提出協助發展及輔導計畫，藉以創造我國另外一項優秀產業。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三案：

本院委員黃偉哲等 14 人，鑒於電子競技運動正在全球快速發展，世界各地的區域性聯盟紛紛成立，而我國電競團體也於世界電子競技賽場屢獲佳績，以韓國為例，光是結合電子競技及線上遊戲軟體其所衍生創造之產業價值預估超過百億新台幣，顯見電子競技產業儼然成為創新產業的亮點之一，但因體育署的 102 年計劃中無電競運動的相關計畫，為此，建請行政院立即督促教育部體育署針對我國電子競技軟體產業提出協助發展及輔導計畫，藉以創造我國另外一項優秀產業。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電子產業強調在公平的起點上，憑藉個人的努力與技巧，包括手眼協調、操作的準確度、短時間完成多動作的速度體適能、快速的反應能力、分析能力以及出奇制勝的創意戰術中，來與其他玩家分出高下。是一項可以發展運動能力、心智能力、以及社會行為能力的運動。

二、電競運動已經於 2003 年被中國視為第 99 個正式體育項目，並且於 2007 年被指定為亞洲室內運動的指定項目，韓國也與三星電子合作舉辦世界性的電玩大賽，電競運動已經脫離過去的休閒娛樂迷思，已經成為可以打響國際知名度的運動項目。

三、台灣的電競選手缺乏政府的支持，也缺乏選手的正式培訓，選手只能使用閒暇時間自學電競運動的技巧。瑞典的電競團隊在練習時有發給獎助金，給予選手職業性的栽培。韓國選手則是除了補助之外還有免除兵役的福利，甚至視電競產業為重點產業而給予低課稅的優惠。體育署應該針對我國電子競技軟體產業提出協助發展及輔導計畫，藉以創造我國另外一項優秀產業。

提案人：黃偉哲

連署人：陳明文 吳秉叡 鄭麗君 潘孟安 薛凌

魏明谷 林岱樺 高志鵬 蕭美琴 劉權豪

葉宜津 林佳龍 李俊侶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四案，請提案人陳委員碧涵說明提案旨趣。

陳委員碧涵：（14 時 5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席與林郁方、呂玉玲等 17 人提案，有鑑於客家委員會「築夢計畫」已執行八年，共補助了 140 位青年出國築夢，每年計畫結束後都舉辦公開成果發表會，並將成果集結成冊。但因人才培育一是項長遠的希望工程，「築夢計畫」對參與過的青年們究竟產生了什麼樣的影響？是否還需要其他接續性的培育計畫或平台？參與者的經驗分享是否發揮最大的『擴散效應』等，都需要追蹤與檢討。爰此，建請客家委員會應展開追蹤調查計畫，深入探究築夢計畫的成果效益、評估進階性計畫的必要性之外，也將「築夢計畫」定點式的成果發表，延伸至大專校園進行巡迴分享，以擴大「築夢計畫」的影響力。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四案：

本院委員陳碧涵、林郁方、呂玉玲等 17 人，有鑑於客家委員會為鼓勵客家青年參與海外客家事務、多元文化發展、藝術專業領域之國際性參與計畫，特於民國 94 年起辦理「築夢計畫」，該計畫執行八年來，已補助了 140 位客家青年出國築夢，每年計畫結束後都公開舉辦成果發表會，並將其集結於回國報告書中，看得出這是極具意義的補助計畫。但是，人才培育是項長遠的希望工程，對這些青年們而言，「築夢計畫」對他們的人生究竟發生了什麼樣的影響？是否尚需要其他接續性的培育計畫或平台？每年的「築夢計畫」公開成果發表會，是否藉由經驗的分享而發揮了最大的『擴散效應』？爰此，建請客家委員會應展開追蹤調查計畫，以深入探究參與築夢計畫者之經驗效益、該計畫之影響度及提出可行之後續進階性計畫等；另外，「築夢計畫」成果發表會由單一地點方式，擴大至各大專院校進行巡迴經驗分享對話，使築夢計畫更有延伸性及影響力。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客家委員會於民國 94 年起推辦「築夢計畫」，鼓勵客家青年透過各項與客家議題相關之海外探索性計畫，發展其對自我文化省思與實踐能力，打造其理想的人生瑰夢。此計畫之宗旨在於積極培育客家後生。黃玉振主任委員表示築夢計畫可以拓展青年人的視野，若能經由築夢計畫培養出一個林懷民，那麼，這個投資是值得的。

二、八年來，總共補助了 140 位客家青年出國築夢，此一經驗對這些青年人後續的人生產生了些甚麼影響？此計畫之影響度及「後設經驗」的發酵程度如何？是否尚需要提出進階性計畫等？尚未看見相關調查追蹤報告，甚為可惜！

三、築夢計畫經費有限只能補助少數的青年，為能發揮最大的效益，應安排計畫得主至各大專校院進行經驗分享對話，如此，對於未能至國外參與築夢的青年，也才能有分享並藉之拓展視野之機會。

提案人：陳碧涵	林郁方	呂玉玲		
連署人：何欣純	孔文吉	鄭天財	徐耀昌	江惠貞
	王育敏	楊玉欣	詹凱臣	林正二
	陳鎮湘	李貴敏	邱文彥	段宜康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十五案，請提案人李委員昆澤說明提案旨趣。

李委員昆澤：（14 時 6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李昆澤、蕭美琴、楊曜、陳其邁等 17 人，針對民航局委託交通大學辦理「國內航線客貨運價管制方式與訂定公式研究計畫」完成後，預定今年三月向交通部提出國內航空票價調高建議方案，屆時國內各航線漲幅可能在五%到三十%不等。基於空中交通為台灣離島地區主要運輸工具，且離島觀光也幾乎仰賴空中交通，機票再度傳出擬漲價訊息，讓離島地區民眾與觀光旅遊業者感到相當恐慌，勢必增加民眾交通支出負擔外，更會阻礙離島地區觀光產業發展，爰此，要求行政院應該考量經濟景氣與民眾收入等因素，在景氣復甦前，不能同意國內航空票價漲價。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十五案：

本院委員李昆澤、蕭美琴、楊曜、陳其邁等 17 人，針對民航局委託交通大學辦理「國內航線客貨運價管制方式與訂定公式研究計畫」完成後，預定今年三月向交通部提出國內航空票價調高建議方案，屆時國內各航線漲幅可能在五%到三十%不等。基於空中交通為台灣離島地區主要運輸工具，且離島觀光也幾乎仰賴空中交通，機票再度傳出擬漲價訊息，讓離島地區民眾與觀光旅遊業者感到相當恐慌，勢必增加民眾交通支出負擔外，更會阻礙離島地區觀光產業發展，爰此，要求行政院應該考量經濟景氣與民眾收入等因素，在景氣復甦前，不能同意國內航空票價漲價。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據媒體報導，民航局研擬多時的國內航空票價調漲建議案，今年三月將正式送交通部核定，今年內上路。據過去試算漲幅，票價最多有五%到三十%的調漲空間，但民航局強調，漲幅未定，且將會以配套讓民眾、業者及政府分攤漲幅。

二、據指出，國內航線客貨運價制定機制除考量油料、機組員費用、場站費用等十四項成本外，也會加入約百分之十二的合理報酬率和合理乘載率，核算出調整幅度，同時也有因應油價變動，設定臨時調整機制。雖然民航局對外稱係委託交通大學辦理「國內航線客貨運價管制方式與訂定公式研究計畫」，但新公式是如何制定並未公開說明，合理性令人懷疑，因此要求交通部應先公布說明公式。

三、機票漲價勢必增加民眾負擔，以目前高雄小港飛馬公來回機票為例，3 家航空公司票價約在 2,910 到 3,436 元之間，離島條例優惠澎湖民眾可打 7 成，一旦調漲 5%~30%，非設籍澎湖民眾最高恐怕得多付 1,030 元。

四、因此，要求行政院應該考量經濟景氣與民眾收入等因素，在經濟景氣復甦前，不能同意航空公司漲價計畫申請，同時應該先公布公式如何制定，讓社會大眾理解後，再來評估漲價之必要性與合理性。

提案人：李昆澤 蕭美琴 楊 曜 陳其邁

連署人：陳歐珀 李俊偲 尤美女 潘孟安 田秋堃